

##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合作意向备忘录〉的议案》。Magnetis Marelli CK Holdings Co., Ltd.（马瑞利 CK 控股有限公司）拟将拥有的全部汽车空调压缩机和汽车空调系统相关的资产和业务进行重组并设立目标公司，公司拟收购该目标公司的控股权。经初步测算，交易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报》《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订〈合作意向备忘录〉的公告》（临 2019-032）。

2020 年 2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0-00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全面推进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需的尽职调查工作，不断完善相关交易资料，并与交易对方沟通和协商交易方案。

目前，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交易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交易方案能否通过审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根据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